

2023年南岔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汇报

2023年初以来，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南岔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全面推进政府及其部门工作法治化，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维护稳定，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为南岔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法治政府建设开展情况

（一）提高站位，加强组织领导，把法治政府建设摆到突出位置来抓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始终保持正确政治方向。在县委二届25次会议对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谱写新时代中国宪法实践新篇章》原文进行了传达学习。在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第8次会议上对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进行了学习。在县委党校组织的“全县党务工作者素质能力提升班”上，就习近平法治思想进行专题讲座。通过下发工作提示，推进各党委（党组）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特别是政法各机关加大学习频次，采取法治讲座、集中学习、理论研讨等形式开展学习17次，推动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入心入脑。

二是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政治责任。县政府二届22次常务会议听取了司法局关于贯彻落实省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会议的意见。5月30日召开了全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会议，传达省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会议精神，通报2022年度全县法

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对全年法治建设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明确了工作目标，压紧压实了法治建设工作责任。县政府二届28次常务会议听取了县司法局关于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汇报。县政府主要领导审定县政府常务会议会前学法计划，开展会前学法14次，示范带动各部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县委党校（行政学院）开展法律法规知识达到21课时，切实提升了全县干部职工的法治素养。

（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完善制度机制，不断提高政府服务社会能力

一是健全政府机构职能体系，推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全面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完善黑龙江省行政许可事项库内我县事项要素，截至目前，已完成行政许可编制数量 399 项，完成率 98.28%；实施清单要素编制数量 660 项，完成率 100%；办事指南编制数量 488 项，完成率 100%。已完成全县 1220 项服务事项“四级五十同”精细化梳理，明晰行政许可权力边界、规范行政许可运行，行政服务效能大幅提升。**提升市场准入准出便利化服务，优化营商环境。**加大“证照分离”“多证合一”改革力度，推进 36 项事项“多证合一”、499 项事项“证照分离”，通过取消审批、审批改备案等形式简化审批流程。积极推进“证照联办”“一照通办”“住所自主申报承诺制”、市场主体歇业备案制和企业注销一网服务，完成行政审批信用承诺制事项清单梳理和编制工作，严格按照年度计划时限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有力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积极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完善首问负责、一次告知工作制度，优化再造政务服务流程，重新梳理我县 8 项“办好一件事”事项，从而减少办事环节、减少填报

材料、减少办事时间。在人口相对密集的行政村和社区配备8台集成自助服务终端机器，实现政务服务“就近办、家门口办”。加快推进政务服务向移动端延伸，完成县、乡（镇）、村（社区）三级政务外网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进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政务服务事项网办率、即办件比例以及0跑动比例均已达到100%，优化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实现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二是全面推行规范性文件审核机制。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业务培训2次，对4镇、22个县机关部门和2个群团组织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审核行政规范性文件4个，进行规范性文件审查备案3件，清理规范性文件1件，保留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9件。认真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县政府法律顾问进行合法性审查35件，有效防范了行政法律风险。

三是健全行政执法工作体系，着力提升行政执法水平。充分发挥行政执法监督职能作用，积极推行包容审慎监管执法“四张清单”制度，开展了重点执法领域解决市场主体和群众“办事难”中的执法突出问题专项监督行动，向各执法部门发出《关于进一步服务保障企业强化涉企行政执法监督相关工作的函》。以依法治县办为主体，首次开展了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暨全县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通过实地督导、深入企业走访、进行“伴随式”执法监督、开展案卷评查，自检自查问题线索42个，逐项建立台账完成整改，达到整改一案、警示一片、治理一域的良好效果。

四是健全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体系，不断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成立南岔县商会、消费纠纷、道路交通事故纠纷等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委员

会，进一步完善“三所一庭一中心”（司法所、派出所、律师事务所、基层法庭、综治中心）调解机制，与县公安局建立委托调解工作制度，实现公调有序对接。积极推进诉源治理工作，县人民调解中心诉前调解委员会入驻县法院工作，开启了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工作的新格局。扎实开展“排纠纷解纠纷防风险、保安护稳促发展”专项行动，各司法所深入社区、村屯排查矛盾纠纷，成功调解纠纷 1073 起，进行司法确认 256 件，呈现出“调解成功率高、协议履行率高”的良好态势。

扎实开展行政复议工作。对行政复议委员会成员进行了调整，开展“复议在身边 服务暖林城”行政复议系列宣传活动，持续推进行政复议宣传进社区、进企业，依托各司法所建立 6 个行政复议便民联系点，办理行政复议案件 1 件，维持了原来决定。

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依托司法所成立了 4 个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在社区、村建立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 34 个，实现了公共法律服务的全覆盖。进一步完善县公共服务大厅评价器等设施，对服务窗口进行调整，设立公证服务、人民调解、法律援助、法律咨询等窗口，统一受理、处置各种法律服务业务。严格执行《法律援助法》，及时贯彻经济困难状况诚信承诺制，先后开展法律援助惠民生为妇女、残疾人、老年人、未成年人、退役军人办实事活动，受理法律援助民事案件 2 件，办理认罪认罚案件 50 件，为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援助服务。积极推进公证便民服务，开通咨询服务专线，实行公证证明材料清单管理，全面落实“一次性告知”和首问负责制，开展上门服务、延时服务、预约服务，减少群众往返，努力实现公证服务最多“跑一次”。

五是深入推进“八五”普法，提升社会服务管理能力。深化谁

执法谁普法责任制。举行“林都普法行、法治润万家”伊春市法律服务万人走基层、“凝聚法治力量 护航绿水青山”生态保护法治、“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宣传月、“送法暖民企 普法零距离”涉民企法律法规宣传周、“乡村振兴 法治同行”“司法行政护航民营企业发展壮大”服务宣传月等 10 次大型普法宣传活动，成立 6 支普法小分队，深入村委会、社区、企业、学校、农贸大集、家庭、商铺、田间地头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39 次、法律讲座 22 次。制定并全力推进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清单落实，形成协同推进、资源互享、互通互动的大普法工作格局。**实施“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面向全县 117 名“法律明白人”开展土地法律法规、民法典、人民调解工作等三期培训，引导“法律明白人”积极参与普法宣传、人民调解工作，使“法律明白人”成长为基层治理的“带头人”。**打造地域特色法治文化品牌。**在各社区、村新建 38 处法律图书角，实现全县法治文化阵地全覆盖，形成县级有中心、乡镇有亮点、村社全覆盖的法治文化阵地布局。积极推进文学艺术与法治宣传深度融合，召开了法治文化座谈会，在“南岔普法”微信公众号开辟“法治文苑”专栏，开展法治诗词作品、摄影作品、书法作品、剪纸作品征集活动，组织摄影协会伴随式参加普法活动，拍摄推出“以案释法”短视频节目，举办法治诗词书法作品展和“法润南岔 平安万家”专场文艺演出，在推进文学艺术与法治宣传融合上进行了一系列生动实践。**积极服务民营企业发展。**围绕服务全县“1234”现代化生态产业体系，发出《致民营企业企业家一封信》，开展支持民营经济振兴发展专项工作，组成民营企业法律服务团，深入信桦木业、宏盛化工、林宝药业公司等企业开展涉企法律宣传、法治体检、

赠送法律图书，帮助民营企业解决涉法方面的实际困难，防范各类法律风险。顺利完成了依法治市办对我县的“八五”普法中期验收评估迎检工作，组成专项考核评估组，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升公民法治素养、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和宪法民法典、党内法规宣传等重点内容，对部分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单位进行了考核评估。

六是健全突发事件应对体系，依法预防处置重大突发事件。严格落实突发事件应对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完善突发事件应对制度，提高突发事件依法处置能力，引导、规范基层组织和社会力量参与突发事件应对。**进一步完善工作运行机制。**对重点行业领域的应急救援预案、现场处置方案进行了重新梳理和修订，强化自然灾害预警能力建设，制定演练计划，完善了应急准备、监测预警、处置响应、救援救助、恢复重建等环节标准体系，全面提高了应急管理的法治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加强安全意识和应急救援能力教育培训。**扎实推进安全生产“五进”活动，加大应急管理法律法规宣传力度，明确安全管理职责，加强监督检查，增强了职工群众应急处置法律意识，切实提高了应急救援能力。**不断完善应急处置组织体系建设。**密切关注、积极应对灾害性天气预警信息，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完善联动机制，推动社区、村参与应急救援、预防、突发事件处理。

（三）健全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体系，促进行政权力规范透明运行

全面推进“互联网+监管”，梳理全县监管事项总数 622 项、实施清单 642 项，全县核查实施清单完成率达 100%，监管对象 4606 个，平台内共录入监管信息 7589 条。持续开展政府守信践

诺行动，在“南岔县人民政府”网站建立“诚信伊春南岔接力”专栏，公开115个部门单位政务诚信承诺，建立健全“政府承诺+社会监督+失信问责”机制，全面接受社会各界监督。积极开展法治督查工作，采取听取汇报、查阅档案、现场询问等方式对各部门进行了实地督查，并将法治督察与全县法治建设目标考核相结合，有力推动各项工作目标任务的落地落实。

二、法治政府建设存在问题

在法治政府建设上还存在一些短板弱项，主要表现在：一是个别单位、部门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重视不够；新启用的法治督察、行政执法管理平台填报率较低；二是司法行政工作人员不足，有法律资格证人才奇缺，不能满足行政复议工作基本要求；三是行政执法队伍力量不足，专业性不强，个别单位没有行政执法法治审核人员。四是政府部门在决策中较少以专家论证、听证会、座谈会的形式征求意见。

三、法治政府建设下步工作打算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法治政府建设重大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坚持抓重点、出亮点、夯基础、勇争先，全面推进政府及其部门工作法治化，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为南岔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一）全面提升领导干部法治素养。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各部门、各单位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重要内容。积极推进《南岔县建立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制

度的实施方案》实施，严格落实政府常务会议会前学法制度，以行政诉讼法、行政复议法和行政处罚法为重点内容，组织开展领导干部法治专题培训，深入推进领导干部述法制度落实。

(二)全面健全完善依法行政制度和决策体系。严格执行《黑龙江省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办法》，认真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查、备案、清理工作。严格执行《黑龙江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规定》，认真执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制度规定，积极落实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制度，切实履行好县政府法律顾问职能。

(三)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持续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落实包容审慎监管执法“四张清单”制度，建立行政裁量权基准动态调整机制，加强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聚焦重点领域开展行政执法监督，严厉查处野蛮执法、随意执法、以权谋私等突出问题。主动适应新行政复议法实施后带来的新变化与新形势，有效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行政应诉工作。

(四)全面提升法治服务保障质效。加强公共法律服务建设，更好发挥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作用，进一步完善覆盖城乡的全时空法律服务网络。持续开展“法律援助惠民生”等专项行动，解决农民工、妇女、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军人军属、退役军人等急难愁盼法律问题，突出抓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加强政法部门协作，不断完善“三所一庭一中心”工作机制，从源头上化解矛盾纠纷，深入推进“八五”普法，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常态化开展宪法、民法典等主题普法宣传教育，抓好国家工作人员、青少年等重点对象法治教育，深度推进文艺和法治融合，打造特色

品牌法治文化。积极落实入企检查计划备案和检查结果备案制度，扎实开展“送法进民企”“法治体检”等活动，充分发挥行政执法监督民营企业联系点、特邀监督员作用，保障企业合法权益，建立政企沟通常态化机制，持续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